

111-113 年度新竹市古蹟、歷史建築、紀念建築、聚落建築群審議會
第七次審議會

議程

壹、日期：113 年 5 月 3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2 時 0 分

貳、開會地點：本府第一會議室（新竹市中正路 120 號 2 樓）

參、審議提案：

提案一「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禮堂更名案」，提請審議。

提案二「榮光段一小段 8-6 等 17 筆地號集合住宅新建工程涉及文資法 34 條審查案」，提請審議。

一、依據「文化資產審議會組織及運作辦法」第 6 條規定，本會議邀請文化資產所有人、使用人、管理人或其他利害關係人陳述意見。

二、依據「文化資產審議會組織及運作辦法」第 11 條及「新竹市政府文化資產審議會旁聽要點」規定，本會開會前，相關個人、團體得向主管機關申請旁聽。前項旁聽人員、團體應遵守會場秩序及有關規定，違者主席得終止其旁聽或為其他必要之處置。

肆、臨時動議

伍、散會